

**珲春市英安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公众版)**

**英安镇人民政府**

**2023年11月**

# 目录

一、总则 .....	1
（一）规划作用 .....	1
（二）指导思想 .....	1
（三）规划原则 .....	1
（四）规划期限 .....	2
（五）规划范围 .....	2
二、定位与目标 .....	4
（一）规划定位 .....	4
（二）主要职能 .....	4
（三）功能定位 .....	4
（四）发展目标 .....	4
（五）总体格局 .....	5
三、空间策略 .....	6
（一）农业生产空间 .....	6
（二）生态保护空间 .....	7
（三）城乡发展空间 .....	7
（四）魅力空间塑造 .....	8
四、重大要素支撑 .....	10
（一）综合交通体系 .....	10
（二）公共服务体系 .....	10
（三）市政基础设施 .....	11

（四）综合防灾体系.....	13
五、镇政府驻地规划.....	15
（一）范围规模.....	15
（二）空间结构规划.....	15
（三）用地布局.....	15
（四）空间形态.....	18
（五）交通组织.....	18
（六）基础设施布局.....	18
六、村庄规划.....	20
（一）村庄定位.....	20
（二）规划分区.....	21
（三）建设地块管控.....	26
七、规划传导与近期建设.....	29
（一）规划传导与管控.....	29
（二）实施保障.....	30
（三）近期建设.....	30
附图.....	31

## 一、总则

### （一）规划作用

本规划是对英安镇镇域范围内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做出的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是指导城乡各类开发建设活动、开展国土空间资源保护利用与修复、制定国土空间政策和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空间蓝图，是编制相关专项规划和详细规划的依据。凡在规划范围内涉及国土空间和自然资源保护利用的各项政策、规划的制定，以及各类规划建设管理活动，均应符合本规划。

### （二）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面落实“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延边州“产业强州、生态立州、开放活州、团结兴州”的战略部署，深入落实国家生态安全战略，积极转变国土开发利用方式，全面提高国土开发质量和效率，优化英安镇全域国土空间开发和保护格局，保障吉林省东北生态屏障，落实国家兴边富民战略，以产业发展推进兴边富民，稳边固边，打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

### （三）规划原则

坚持以人为本，品质提升。以乡村居民需求为中心，推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现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落实珲春市划定的“三区三线”，严守生态环境底线，优化人居环境。

坚持全域管控，适度集约。强化自然资源统筹利用和用途管控，控制村庄建设用地增量，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坚持上下结合，强化实施。严格落实珲春市规划下达的核心指标，并将本级约束性、预期性指标分解至村庄。

坚持文化传承，突出特色。结合英安镇自然和历史文化资源，塑造城乡特色风貌，建设有文化、有记忆的美丽乡镇。

坚持城乡融合，优化布局。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统筹优化城乡空间和资源配置，推进城乡要素均等化。

#### **（四）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近期年为2025年，目标年为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 **（五）规划范围**

本规划分为镇域、乡镇政府驻地、村庄三个层次。

镇域层次。规划范围为英安镇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总面积65331.85公顷，包括24个行政村和1个社区。重点细化落实市县规划各项边界，统筹布局镇域空间，引导节约集约用地。

乡镇政府驻地层次。规划范围为中心镇区城镇开发边界及周边需要加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区域，总面积为422.30公顷，包括英安村、富民村、英新村和育才社区。重点细化土地使用和空间布局，侧重功能完善和结构优化。

村庄层次。按照镇村统筹规划思路，结合村庄分类，将除特

色保护类和兴边富民类村庄（不包括镇政府驻地村庄）外，不进行大规模开发的村庄纳入镇村统筹规划编制范围，本次村庄规划范围为里化村、新地方村、英安村、富民村、关门村、新明村、靖边村、向阳村、英新村、富新村、西郊村、城西村、营子村 13 个行政村。统筹确定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规则、建设管控和人居环境整治要求。

## 二、定位与目标

### （一）规划定位

英安镇是珲春市西部近郊以能源矿产、建材、木制品加工、农副食品加工为主的现代工业城镇。

### （二）主要职能

英安镇的主要职能为工贸型。

### （三）功能定位

英安镇的功能定位为珲春市主城区进出口门户，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东部能源基地，沿图们江边境休闲旅游特色节点。

### （四）发展目标

至 2025 年（近期），产业转型升级初见成效，能源加工等主导产业实现快速发展；基本实现农业现代化，耕地保护目标得到落实；美丽乡村建设基本完成，基础设施配件齐全，公共服务能力提升；产城融合度显著提升，充满活力的城乡发展格局基本奠定；三产融合发展，乡村振兴取得重大进展；生态环境进一步提升，国土空间的保护、利用、治理和修复水平明显提高。

至 2035 年（远期），实现产业集群发展，区域能源加工基地基本建成；旅游资源全面开发，综合服务水平显著提升；三产高效融合发展，通过兴边富民实现稳边固边的目标基本实现；资源要素配置更加合理，镇村格局整体成型，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乡村人居环境全面提升，农村基础设施更加完善，城乡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形成安全和谐、开放高

效、魅力品质的国土空间格局。

至 2050 年（远景），城乡互补、区域互通、三生空间互动、山水林田有机融合的国土空间格局全面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实现；粮食安全更加稳固，生态环境更加秀美，人民生活更加幸福。

### （五）总体格局

根据英安镇自然地理条件、产业基础和资源特色，综合考虑社会经济发展和区域协调，规划形成“一心一轴一带、一屏一廊两区”的国土空间开发与保护总体格局，强化资源保护与底线约束，引导人口经济向重点区域集聚，促进产业与人居和谐共生。

“一心”指以中心镇区为核心，是整个镇域的社会经济和综合服务区中心。

“一轴”指依托 302 国道东西延珲城镇发展轴。

“一带”指依托 202 省道南北特色城乡发展带。

“一屏”指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生态屏障。

“一廊”指图们江生态廊道。

“三区”指北部生态保护功能区、中部特色农业发展区、南部城乡发展区。



### 三、空间策略

#### （一）农业生产空间

**严格落实耕地保护任务。**规划至2035年，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不低于2988.30公顷，耕地保有量不低于6331.94公顷。实施质量优先下的耕地保护，重点保护水土光热条件好、集中连片的优质耕地，纳入永久基本农田严格管护；严格控制新增建设占用耕地，对新增建设用地确需占用现状稳定耕地的，按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的要求实现占补平衡，确保稳定耕地面积不减少，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明确耕地利用优先序，严格控制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的，按照“以进定出、总量平衡、优进劣出”原则补足可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落实年度进出平衡。

**严格耕地用途管制。**从严控制建设占用耕地特别是优质耕地，盘活利用存量土地，引导建设项目合理选址，有效减少新增建设占用耕地。杜绝“挖湖造景”、违规占用耕地绿化造林和超标建设绿色通道，防止以发展设施农业为名擅自将耕地等农用地改为非农建设用途、违法违规占地建房等新增违法乱占耕地行为，确保耕地资源优先保障粮食生产。

**合理确定农业发展主要区域，引导农业现代化。**突出发展绿色农业、休闲农业、生态农业，围绕市场需求，以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为引领，推动主导产业和特色农产品向优势区域集中，推进特色农业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构建以种植业、畜牧业、养殖业为主的农业生产空间。提升农业资源复合利用效益和附加

价值。深入挖掘农业生态价值、休闲价值和文化价值，实现农业生产和产业化经营，积极开展农事体验、果蔬采摘、休闲观光等，不断拓宽农业功能，打造集现代农业、休闲旅游、田园社区为一体的田园综合体。英安镇农业生产空间面积为 10608.81 公顷，占乡域总面积的 16.24%。

## （二）生态保护空间

**落实上位规划生态安全格局。**落实以东北虎豹国家公园为核心的核心区，图们江生态廊道，用以维护森林生态系统，涵养水源、维持关键物种的生存等生态功能。

**建立以自然保护地体系为主的生态保护空间。**整合优化各类自然保护地，建立以东北虎豹国家公园为主体的功能相对完善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 41971.79 公顷，占镇域总面积的 64.24%，主要以自然保护地为主，包括东北虎豹国家公园 38421.70 公顷和吉林珲春密江森林公园 2045.73 公顷，涉及大荒沟村、里化村和甩湾子村。

英安镇生态保护空间面积为 51963.16 公顷，占镇域总面积的 79.54%。生态保护空间分为生态保护区以及生态控制区，生态保护区面积 41971.79 公顷，占生态保护空间的 64.24%，生态控制区面积 9991.37 公顷，占生态保护空间的 15.29%。

## （三）城乡发展空间

**优化城乡发展空间。**英安镇城乡发展空间由城镇开发边界及村庄建设边界构成，城镇开发边界以珲春市划定结果为基准，村庄建设边界以现状村庄建设用地范围为基础，合理优化乡村发展

空间。英安镇城乡发展空间面积为 2759.89 公顷，占镇域总面积的 4.22%。

**划定城镇开发边界。**城镇开发边界是为合理引导一定时期内城镇、工业园区发展，有效保护耕地与生态环境，基于地形条件、自然生态、环境容量等因素，划定的一条或多条闭合边界，包括现有建成区和未来城镇建设预留空间。规划至 2035 年，英安镇的城镇开发边界面积为 1244.71 公顷，全部为集中建设区，其中，珲春市中心城区 952.81 公顷、英安镇镇区（英安村和富民村）280.80 公顷、甩湾子村 11.11 公顷。

**构建镇村空间发展格局。**规划形成“一心、一轴、多点”的镇村空间结构。“一主”指乡镇发展核心，即镇政府驻地是辖区内行政服务、文化教育、产业经济中心，在区域发展和乡村振兴中起到带动作用。“一轴”指乡镇发展的主要轴线，即依托 202 省道形成的纵向发展轴，沿线串联全乡各村庄，强化村庄联系，为英安镇经济发展建设的主要发展轴。“多点”指各村庄，依托镇村体系职能结构与村庄发展引导，合理支配资源，发挥地域特色，同时优化内生动力，在乡域内发展中起着辅助发展、促进全域经济增长的作用。

#### （四）魅力空间塑造

**景观风貌定位。**以区位条件为基础，依托山水资源本底，以体现乡村风貌，彰显城镇特色为原则，突出文化特色，凸显城乡品质，自然河流、田园风情、现代气息有机融合，塑造“山水田园、活力英安”的全域总体风貌。

**景观风貌结构。**规划形成“一心、三带、两廊道、四片区，多节点”的景观风貌结构。

“一心”指英安镇区综合服务核心。

“三带”指镇区南部英安河滨水景观绿带、西南部图们江滨水景观绿带和东南部珲春河滨水景观绿带。

“两廊道”指以镇区东西、南北向的主要交通线为轴线，打造两条景观视觉通廊。

“四片区”指北部休闲文旅风貌区、中部平原农牧风貌区、东部现代田园风貌区、南部现代工业风貌区。

“多节点”指以镇区北部大荒沟旅游景区以及中部鹿场为主要景观节点，以东、西部生态农业、文旅为辅助节点，构筑镇区多个重要景观节点。

## 四、重大要素支撑

### （一）综合交通体系

规划建设珲春民用机场，位于英安镇中部清沟山，建设机场专用道与省道 202 相连，到达珲春市高铁站、国际客运站等交通枢纽。规划近期航线主要为东北、华北及华东地区，陆续开通俄罗斯远东、韩国、日本、朝鲜的航线，提高英安对外开放程度。

维护现状珲乌高速、国道 302；规划省道 202（荒沟至珲春段）升级为二级路，构建畅通的对外公路网体系。

提出农村道路建设目标，完善内部网络，加强镇村、产业节点之间道路连通，积极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结合美丽乡村建设，加大对农村公路的养护力度，改造农村公路的危桥和桥梁改建，确保农村农民生产生活出行安全，为农业发展和新农村建设提供有效供给，促进城乡融合发展。规划至 2035 年，农村道路达到“组与组硬化路百分百通达”，“村与村等级公路百分百通达”的“双百”目标。

### （二）公共服务体系

以人为本，建设与乡镇经济和人口发展相适应的城镇社会服务设施。按照镇村体系的等级序列，形成集商业、教育科研、文化娱乐、体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设施为内容，覆盖乡域内的多级公共服务设施网络体系。中心村按照 15 分钟可达的空间尺度，满足就近使用需求的服务要素，注重相邻村庄之间服务要素的错位配置和共享使用，结合村/组层级社区生活圈服务要素配置，综合设置村级公共服务中心。

### （三）市政基础设施

**供水工程规划。**规划河山水利枢纽工程承担英安镇供水，新建英安净水厂，供水能力 17781 立方米/日。镇区及附近村庄供水主要来自镇区水厂，村庄以建设供水站集中供水为主，相邻较近村庄可合建供水站供水。镇域内分片区逐步形成环状与枝状相结合的管网形式，保证供水安全；镇区内逐步形成环网状配水管网，村庄以敷设枝状管网为主。

**排水工程规划。**保留镇区南部污水处理站 2 座，各行政村设置一处小型污水处理设施，污水应经污水处理设施后排放。污水处理站出水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有关规定；污水处理站出水用于农田灌溉时，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农田灌溉水质标准》的有关规定。

镇区、中心村及有条件的基层村采用雨污分流制，排入污水主干管，由污水主干管送入污水处理设施，其他基层村暂时采用雨污合流的方式。污水处理后水质达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22/3094 — 2020)一级标准或《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河流水质应达到 III 类地表水要求可以排入附近水体。

**供电工程规划。**规划保留大唐珲春发电厂，作为珲春市主要电源，规划保留 1 座 220 千伏靖边变电站、1 座 66 千伏矿务局变。预留高压走廊通道，减少对城市的不利影响，220 千伏电力线路高压走廊宽度控制为 30~40 米，66 千伏线路走廊宽度控制为 15~25 米。镇区采用 10 千伏线路地埋电缆环网式，镇域其他区域仍采用架空线路。

**通信工程规划。**按照“三网融合·设施共建”理念，统筹推进新一代移动通信网(包括 5G)联网和广播电视网建设。规划保留现状邮政（电信）分局 1 座，作为全乡的邮电服务中心，各村庄设置邮政服务网点。电信主干管由乡政府驻地电信管网引入，电信通道沿路送至各村庄。村屯间采用架空敷设方式，并将移动、电信、联通、有线电视等线路整合到同一杆上，村屯内通信线路全部采用地下通信管道排管的方式敷设，多家通信公司共用同一路由，避免重复建设。通信线路全部采用光缆线，提高通信能力和通信质量。

**供热工程规划。**规划新建集中供热锅炉房 1 座，满足镇区供热需求。积极推动清洁能源锅炉房取代燃煤锅炉房，最终形成以燃气锅炉房集中供热为主，可再生能源为辅的供热格局。农村地区以分散供热为主，加快推进村庄煤改气、煤改电等清洁供暖替代方式，大力发展生物质能供暖、太阳能供暖等项目建设，以提高村庄供热保障。

**燃气工程规划。**镇域规划设置天然气门站 1 座，远期镇区采用管道供气，村庄主要使用罐装液化石油气为主，有条件的地方可以考虑管道供气。积极鼓励用户利用太阳能、风能等清洁能源。

**环卫工程规划。**坚持推行“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城乡环卫一体化处理模式。规划以农村聚居点为单位，设置垃圾分类箱，村委会设置垃圾收集分拣站，在乡政府驻地设置垃圾转运站，由中转站定期统一运往珲春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统一处理。

#### （四）综合防灾体系

**防震工程规划。**英安镇要结合镇区管理机构设立防震减灾指挥中心，并与周边地区建立联网系统。英安镇域地处 VI 度区，镇区各类建筑按 VI 度设防。学校、医院等重要建筑按 VII 度标准设防。在供水、供电、燃气、通讯等主要管线设计、建设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有关规范进行抗震设计，对于防灾及医疗救援设施，除保证设施本身的抗震标准外，还要保证供应设施和通讯设施具有相同的抗震能力。

利用空旷地段为避震疏散场地，以道路为主要避震疏散通道，沿路建筑的抗震能力与建筑高度等必须满足震时道路畅通的要求。避震疏散场地要避开次生灾害严重地段。镇区内，每一疏散场地面积不宜小于 4000 平方米，人均疏散面积不宜小于 3 平方米，疏散人群至疏散场地距离不宜大于 500 米。镇区中的绿地、道路、广场、学校操场等是震时的主要避震场所，任何部门、个人不得随意占用。固定避震疏散场所至少应有两个进口与两个出口。主要疏散场地应具备临时供电、供水条件和卫生要求。紧急避震疏散场所内外的避震疏散通道有效宽度不宜低于 4 米，固定避震疏散场所内外的避震疏散主通道有效宽度不宜低于 7 米。与乡镇出入口、中心避震疏散场所、镇政府抗震救灾指挥中心相连的救灾主干路不宜低于 15 米。避震疏散主通道两侧的建筑应能保障疏散通道的安全畅通。

**消防工程规划。**以接到报警 5 分钟内可以达到责任区边缘和每个消防站责任区面积 4~7 平方公里行布置。根据《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的要求，镇区设置 1 座普通消防站。



**防洪工程规划。**按照适度超前，防控结合理念，提高全镇洪涝灾害防治水平和工程建设质量。镇域范围内主要有英安河、珲春河和图们江等。规划珲春河干流堤防防洪标准为100年一遇洪水设计；规划其他河流防洪标准按20年一遇设防，在河岸两侧保留5-10米的保留区，作为行洪通道和洪涝灾害防护缓冲区，农田防洪标准为20年一遇洪水设计。

**公共卫生安全规划。**建立以镇区、中心村为主的综合防疫安全体系，强化镇卫生院、卫生室的防疫能力，加强村级卫生站及其配套设施建设，完善与补充卫生安全设施，完善公共卫生信息体系和医疗急救网络，形成卫生安全设施布局合理、反应快捷、监督有力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提高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的应对能力。

**边境安全规划。**切实保障边境发展，有效维护国家安全。建立更加有效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加快边境发展，确保边境巩固、边境安全。完善国家安全战略和国家安全政策，严密防范和坚决打击各种渗透颠覆破坏活动，暴力恐怖活动，民族分裂活动、宗教极端活动。加强国家安全教育，增强全党全国人民国家安全意识。

## 五、镇政府驻地规划

### （一）范围规模

镇政府驻地规划范围为英安镇政府所在地的城镇开发边界，及周边需要加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区域，总面积为 422.30 公顷，涉及英安村、富民村、英新村和育才社区，其中城镇开发边界面积为 280.80 公顷，村庄建设边界 141.50 公顷。

### （二）空间结构规划

规划形成“一心三轴五区多点”的空间结构，构建产业集聚、生活宜居、商贸繁荣、富有特色的发展空间。

“一心”指以镇政府为核心，打造集行政办公、文化体育、基础教育、商业服务等为一体的综合服务中心。

“三轴”指以镇政府驻地主要道路形成一横两纵的社区服务活力轴、综合城镇发展轴、工业产业发展轴。社区服务活力轴和综合城镇发展轴主要以提升城镇服务能力和生活品质为主，工业产业发展轴串联产业发展带。

“五区”指规划考虑现有镇区空间结构、特殊功能用地、空间发展及对外交通等因素，将镇区划分为五个主要的功能区，综合服务区、宜居生活区、工业发展区、物流仓储区、殡葬服务区。

“多点”指镇区范围内打通内外生态廊道，建立镇域、镇区生态共生的景观网络，打造多个多层次、多功能、多样化的景观节点，实现城景互动。

### （三）用地布局

**居住用地布局。**规划居住用地 76.99 公顷，占镇区总建设用地

的 18.23%。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布局。**优化公共服务设施空间布局，完善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全面提升公共服务设施水平。规划保留现状机关团体、医院、中小学、养老设施用地，新增文体设施用地和幼儿园用地。规划公共服务和公共管理设施用地 12.94 公顷，占镇区总建设用地的 3.06%。

**机关团体用地：**规划保留现有镇政府，将其建设成为集行政办公、会议接待、对外服务于一体的综合行政服务区。保留并提升英才社区、育才社区、光兴社区、英安村村委会、边境派出所、光明派出所。新增村委会 1 处，提升行政形象。规划机关团体用地 2.96 公顷，占乡驻地总建设用地的 0.70%。

**文化用地：**规划在镇政府驻地新增文化用地 1 处，建设综合文化活动中心，包括图书、展览等公共文化活动设施。规划文化用地 0.35 公顷，占乡驻地总建设用地的 0.08%。

**教育用地：**规划保留九年制义务教育学校 1 所、中学 1 所、小学 1 所，对现有教育设施予以适当更新，规划新增幼儿园 1 处。规划教育用地 7.02 公顷，占乡驻地总建设用地的 1.66%。

**体育用地：**分别在英安村和育才社区新增体育用地 2 处，包含体育馆、活动场地、球场等功能。规划体育用地 0.86 公顷，占乡驻地总建设用地的 0.20%。

**医疗卫生用地：**规划保留现状镇卫生院、脑康医院，改善设施质量，提高软硬件水平，提升医疗服务水平。规划医疗卫生用地 1.58 公顷，占乡驻地总建设用地的 0.37%。

**社会福利用地：**规划保留养老服务大院 1 处，满足英安镇养

老服务需求。规划社会福利设施用地 0.17 公顷，占乡驻地总建设用地的 0.04%。

**商业服务业用地布局。**规划在英安村主要道路两侧设置包括餐饮、购物、市场等商业设施，满足商业市场发展需求，形成两条商业发展轴，并在英安村和育才社区各形成一个商贸服务中心。规划商业服务业用地 8.47 公顷，占镇区总建设用地的 2.01%

**工业用地布局。**规划整合镇区内相对零散、混乱分布的工业用地，按照园区化的发展策略，围绕产业延链补链强链，充分发挥工业产业基础。规划工业用地 197.57 公顷，占镇区总建设用地的 46.79%。

**仓储用地布局。**结合 302 国道和 202 省道对外交通设施及工业用地布局，集中布置仓储用地 3 处。规划仓储用地 37.16 公顷，占镇区总建设用地的 8.80%。

**交通运输用地布局。**道路交通用地主要为镇区内主干路、次干路、支路、客运站、火车站及驾校等交通设施用地，规划道路与交通运输用地 49.53 公顷，占镇区总建设用地的 11.73%。

**公用设施用地布局。**公用设施用地包括镇区内的给水、供电、燃气、雨水、污水、固体废物处理和环境保护等的公用设施及其附属设施用地以及消防、防洪等保卫城镇安全的公用设施及其附属设施用地。规划公用设施用地 1.76 公顷，占镇区总建设用地的 0.42%。

**绿地与开敞空间布局。**规划在镇区范围内，结合闲置用地、房屋等空闲地，规划街头绿地、口袋公园等。规划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20.55 公顷，占镇区总建设用地的 4.87%。

**特殊用地布局。**英安镇区范围内的特殊用地主要包括文物古迹用地和殡葬用地两类，规划特殊用地 14.59 公顷，占镇区总建设用地的 3.46%。

**留白用地。**规划留白用地位于育才社区南侧，规划留白用地 2.73 公顷，占镇区总建设用地的 0.65%。

#### （四）空间形态

结合各个镇区组团功能，依据各区域在城镇风貌构成中的作用，将镇区划分为现代宜居风貌区、现代工业风貌区、仓储物流风貌区。

#### （五）交通组织

**对外交通。**302 国道在镇区南侧东西贯穿，为主要对外交通，西向联系图们市，东向联系珲春市区。

**内部道路。**镇区道路分为主干路、干路、支路。规划道路断面形式主要为单幅路。生活区主干路道路红线 14 米，次干路 10 米，支路 6 米；工业区主干路道路红线 20 米，次干路 14 米，支路 12 米。

#### （六）基础设施布局

**供水工程规划。**镇区水源来源于河山水利枢纽，在镇区设置供水加压站 1 座。镇区供水采用生活—生产—消防统一供水系统，供水管网采用枝状与环状相结合的方式。

**排水工程规划。**规划保留镇区内小型污水处理站 2 处，污水处理厂出水就近排入河道，出水水质需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工业废水应先在厂内

回收利用并进行一级处理，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后方可排入排水管网。医院污水等特殊污水，必须先经消毒处理，才允许排入排水管网。

**供电工程规划。**按照城网尽量简化电压等级，避免重复压降的要求，遵循“安全、可靠、经济”的供电原则，镇区内供电系统高压输配电线路电压等级为66千伏，中压配电线路为10千伏，低压配电线路电压为380/220伏。保留现状66千伏矿务局变电站1处。

**通信工程规划。**规划保留现有联通电信服务点和邮政服务点各1座。规划至2035年，建成通信能力强、运行安全可靠的电信网，较好地满足经济发展。实现有线电视入户率100%，宽带、光纤入户覆盖率100%，落实珲春市5G发展计划，同步推进建设。

**供热工程规划。**镇区南侧规划一处供热设施，以满足镇区集中供热。规划供热管网从热源引出后采用直埋式枝状布局，管网布置应力求管路短直，干管尽可能先通过热负荷中心和接引支管较多的区域，尽可能缩短管网的总长度和不利环路的长度。

**燃气工程规划。**近期气源采用液化石油气，主要使用瓶装液化气；远期置换为天然气，实现管道供应。规划在镇区南部新建天然气门站1座，负责整个区域的燃气供应。

**环卫工程规划。**镇区南侧和育才社区南侧规划新增垃圾转运站2处，并建立完善的垃圾清扫、收集、转运环境卫生体系，转运站的站前区布置应满足垃圾收集小车、垃圾运输车的通行和方便、安全作业的要求，转运站内应配置给排水设施。垃圾收集点按服务半径为100-200米布置在居民区出入口处和主要街道两侧。

## 六、村庄规划

### （一）村庄定位

**城西村村庄定位。**以工业带动城乡共享共建，联动发展，打造以工业产业和农业种植为主的城乡融合发展村庄。

**富民村村庄定位。**依托雄厚的能源工业基础，新增承接产业转移项目的吸聚能力，建设新型建材、仓储物流现代工业园区；依托城郊村优势，以农业产业规模化为目标，建设现代农业园区。将富民村打造以工业为主、精优新农业为辅的边境工业型活力乡村。

**富新村村庄定位。**依托现有农业资源的产业特色，大力发展特色种植及肉牛养殖，结合现有工业产业，带动二产发展，打造成为以农业种植为主的农耕田园宜居村庄。

**关门村村庄定位。**依托现有农业资源的产业特色，大力发展木耳特色种植及肉牛养殖，建设木耳生产基地，结合现有工业产业，带动二产发展，打造集居住、生产为一体的农耕田园宜居村庄。

**靖边村村庄定位。**依托特色种养殖和城市郊区旅游加快城乡产业融合发展，打造以特色种养殖和近郊旅游为主的城乡融合发展宜居活力乡村。

**里化村村庄定位。**依托现有农业资源的产业特色，发展梅花鹿等特色养殖和木耳种植，结合大荒沟红色旅游路线沿公路侧建设农家乐，实现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将里化村打造为以农业种养

殖和文旅为主的三产融合发展农旅活力乡村。

**西郊村村庄定位。**依托吉林省汽车产业优势，发展集汽车文化、国际汽车销售、汽车旅游、跨境汽车服务等为主的汽车产业文化旅游；依托渤海文化和朝鲜族特色，发展集古渤海建筑风格园区、朝鲜族文化街区等特色休闲文化旅游。将西郊村打造为以“汽车文化”、“渤海文化”为主的珲春市特色文化旅游新高地。

**向阳村村庄定位。**依托传统种养殖和饲料加工，打造以农业种植为主的农耕田园宜居村庄。

**新地方村村庄定位。**依托传统种养殖，打造以农业种植为主的农耕田园宜居村庄。

**新明村村庄定位。**以品牌工业带动城乡共享共建，联动发展，打造以工业产业和农业种养殖为主的城乡融合发展村庄。

**英安村村庄定位。**依托农业资源本底和产业特色，大力发展种植业，建设煤炭物流园，打造集行政、经济、文化、服务中心为一体的生态宜居美丽乡村。

**英新村村庄定位。**一产依托特色种养殖，结合良好区位，形成品牌效应；二产以龙头工业企业带动村域发展，实现共同富裕；三产依托历史文化和区位优势，发展文旅项目，实现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打造以工业产业和农业种植为主的宜居活力村庄。

**营子村村庄定位。**以工业带动城乡共享共建，联动发展，打造以工业产业和农业种植为主的城乡融合发展村庄。

## （二）规划分区

**农田保护区。**农田保护区是为维护粮食安全，以长期稳定利



用耕地为主的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需要严格保护的区域。

城西村农田保护区 32.97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28.04%；  
富民村农田保护区 197.39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31.44%；  
富新村农田保护区 459.71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39.67%；  
关门村农田保护区 312.11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18.75%；  
靖边村农田保护区 75.26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11.87%；  
里化村农田保护区 275.48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2.50%；  
西郊村农田保护区 52.98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23.87%；  
向阳村农田保护区 197.38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23.29%；  
新地方村农田保护区 312.26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14.04%；  
新明村农田保护区 105.19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21.36%；  
英安村农田保护区 287.24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17.42%；  
英新村农田保护区 0.27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0.06%；  
营子村农田保护区 32.16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27.11%。

**生态保护区。**生态保护区是指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或生态敏感脆弱、必须强制性严格保护区域，是生态保护红线集中划定的区域。

里化村生态保护区 6336.03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57.61%；  
新地方村生态保护区 0.12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0.01%；

英新村生态保护区 0.002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0.0001%。

**生态控制区。**生态保护红线外，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自然区域。以限制各类新增的开发建设行为以及种植、养殖活动为原则，不得擅自改变地形

地貌及其他自然生态环境原有状态。

城西村生态控制区 0.24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0.20%；

富民村生态控制区 9.11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1.45%；

富新村生态控制区 182.78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15.77%；

关门村生态控制区 496.51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29.83%；

靖边村生态控制区 28.02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4.42%；

里化村生态控制区 3601.49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32.75%；

西郊村生态控制区 28.00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12.61%；

向阳村生态控制区 292.22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34.48%；

新地方村生态控制区 556.22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25.02%；

新明村生态控制区 173.72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35.27%；

英安村生态控制区 482.65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29.26%；

英新村生态控制区 35.25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7.22%；

营子村生态控制区 2.47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2.08%。

**城镇发展区。**落实珲春市“三区三线”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

城西村城镇发展区 11.29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9.61%；

富民村城镇发展区 106.30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16.93%；

靖边村城镇发展区 35.68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5.63%；

西郊村城镇发展区 34.43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15.51%；

新明村城镇发展区 23.87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4.85%；

英安村城镇发展区 129.34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7.84%；

营子村城镇发展区 5.54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4.58%。

**乡村发展区。**村庄建设区，以保障农民住房、完善农民生活

设施和提升乡村特色产业发展为重点，是城镇开发边界外，规划重点发展的村庄用地区域。一般农业区，围绕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落实耕地保护，保障种植、养殖、水产养殖等各类农业设施建设用地，是永久基本农田外的一般耕地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所需的设施用地。林业发展区，以规模化、集约化、经济化林业生产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的区域，鼓励实施生态修复工程，提升生态环境质量。

城西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73.07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62.15%，其中：村庄建设区 14.34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12.19%；一般农业区 50.08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42.60%；林业发展区 8.65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7.36%。

富民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314.94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50.17%，其中：村庄建设区 128.14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20.41%；一般农业区 162.24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25.85%；林业发展区 24.56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3.91%。

富新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516.47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44.56%，其中：村庄建设区 55.25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4.77%；一般农业区 332.67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28.70%；林业发展区 128.54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11.09%。

关门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856.08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51.43%，其中：村庄建设区 132.52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7.96%；一般农业区 482.09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28.96%；林业发展区 241.47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14.47%。

靖边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494.90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78.08%，其中：村庄建设区 59.44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9.38%；一般农业区 209.63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33.07%；林业发展区 225.83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35.63%。

里化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784.49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7.13%，其中：村庄建设 63.83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0.58%；一般农业区 355.29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3.23%；林业发展区 365.27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3.32%。

西郊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106.57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48.01%，其中：村庄建设区 13.40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6.04%；一般农业区 89.43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410.29%；林业发展区 3.73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1.68%。

向阳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358.02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42.24%，其中：村庄建设区 21.97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2.59%；一般农业区 157.47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18.58%；林业发展区 178.57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21.07%。

新地方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1354.91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60.94%，其中：村庄建设区 56.29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2.53%；一般农业区 786.24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35.36%；林业发展区 512.38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23.04%。

新明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189.78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38.53%，其中：村庄建设区 110.47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22.43%；一般农业区 72.18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14.65%；林业发展区 7.12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1.45%。

英安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750.04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45.48%，其中：村庄建设区 141.78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8.60%；一般农业区 298.69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18.11%；林业发展区 309.57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18.77%。

英新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453.01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92.73%，其中：村庄建设区 175.01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35.82%；一般农业区 254.22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52.04%；林业发展区 23.78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4.87%。

营子村乡村发展区总面积为 78.56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66.23%，其中：村庄建设区 21.94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18.50%；一般农业区 25.78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21.73%；林业发展区 30.84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 26.00%。

### （三）建设地块管控

**农民住房管控。**村庄严格执行“一户一宅”政策，新建宅基地户均用地面积不得超过 330 平方米。为促进人口集聚、节约集约用地，优化利用村内空闲地、闲置宅基地和其他现状建设用地。村民在宅基地上自建房的，建筑层数不超过 2 层，建筑高度不大于 8 米，并应符合村庄整体景观风貌控制要求，建筑形式采取砖混结构、本土民居风格。村民自建房应依法办理宅基地审批和建房规划许可手续。村集体统筹建设的村民住宅，应符合本规划确定的用地性质、建筑密度、建筑限高等指标控制要求，并依法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公共服务设施管控。**主要用于村委会、卫生室、村民文化活动室、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物流配送点等设施建设，建筑密度不得大于40%，建筑高度均不超过12米，容积率不超过1.2，绿地率不得低于35%。

**基础设施管控。**规划村庄内部道路路面宽度5-8米，次要道路路面宽度3.5-4米，村庄建筑的间距和通道的设置应符合消防安全要求，消防通道不得小于4.5米，道路为消防通道的，不准长期堆放阻碍交通的杂物。不得在规划的村道、相关安全敏感设施防护范围，以及自然灾害易发地区内新建、扩建建筑物和地面构筑物。结合村委会设置微型消防室等消防设施，学校、广场、公园为防灾避险场所，紧急情况下可用于躲避灾害。

**产业发展管控。**规划村内商业用地、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建筑密度不超过50%，建筑高度不超过12米；仓储用地和工业用地容积率大于1.0，建筑密度不小于40%，建筑高度不超过12米。经营性建设用地调整由村委会提出，并经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会议审议和公示通过，逐级报村庄规划原审批机关批准。

**留白用地管控。**优先用于村民居住、农村公共公益设施、乡村文旅设施及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等建设需求；供地时需进一步明确用地性质，并符合地方相关管控要求，留白用地不得用于商品房开发。

**建筑退线。**已建区域内新建建筑要与现状建筑退线保持一致；单独选址的新建建筑，公路退线需符合各级公路退线规定，村级道路退线2-3米。

**历史文化保护。**英安村内州级文物保护单位 1 处，未定级文物保护单位 1 处；英新村内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 1 处，不允许擅自改变文物保护单位原有状况、面貌及环境。如需进行必要的修缮，应在文旅部门指导下进行。禁止在历史文化保护线范围内进行破坏历史风貌的建设行为。

## 七、规划传导与近期建设

### （一）规划传导与管控

**划分详细规划编制单元。**英安镇集中建设区内为城镇单元，单元划分应以功能为导向，根据社区生活圈、公共服务半径以及干道等自然地理界线，结合社区管理边界及近远期开发时序，研究单元划分的合理性并进行适当调整。集中建设区外为村庄单元，参照村庄分类布局成果以行政村为单位划分编制单元，英安镇内共划分村庄规划编制单元19个，其中大榆树村、双新村、大荒沟村、八二村、甩湾子村、荒山村6个村采取单独编制模式，城西村、富民村、富新村、关门村、靖边村、里化村、西郊村、向阳村、新地方村、新明村、英安村、英新村、营子村13个村采取镇村一体编制模式。

**城镇单元的传导与管控。**集中建设区编制详细规划，其边界、面积、功能定位、建设用地规模，以及单元内涉及的重要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基础设施、公园绿地面积、防灾避难场所等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和“五线”等强制性内容在落实国土空间规划要求的基础上，可细化至各个地块，将各个地块作为详细规划的细化对象，从而达到详细规划的要求。

**村庄单元的传导与管控。**规划中明确村庄规划边界、面积、功能定位、村庄人口、建设用地规模及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应明确乡政府驻地和村庄的耕地保有量、建设用地和城乡建设用地等约束性指标；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等强制性内容，划定村庄建设用地边界；梳理村庄开发建设清单，



引导村庄开发建设。

## （二）实施保障

提出完善规划编制体系、政策法规体系、技术标准体系、实施监督体系的要求，提出规划实施动态监测、评估、预警、考核机制等方面的具体要求，数据库汇入上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一张图” 实施监督信息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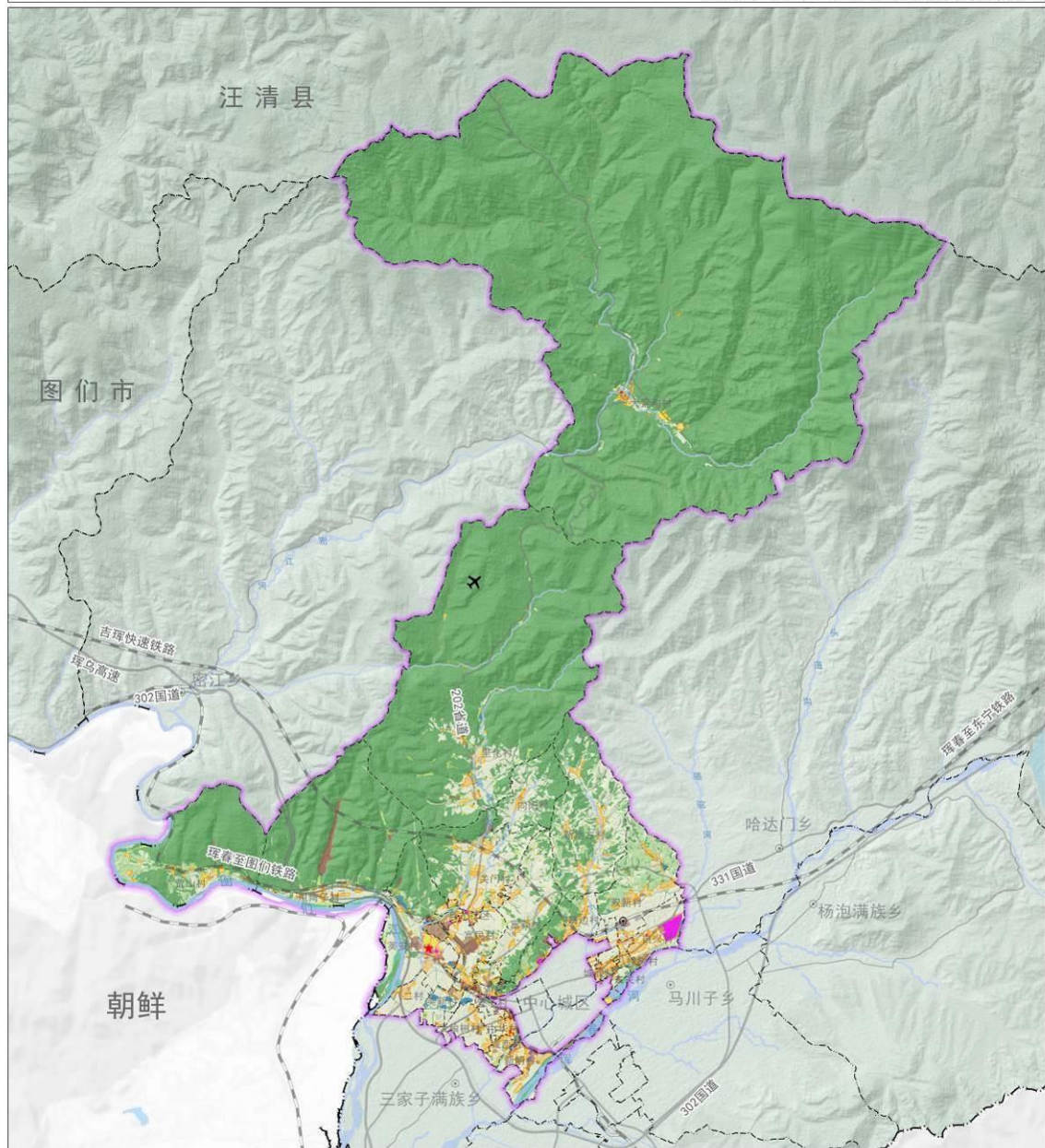
结合实际明确规划编制传导体系，确保详细规划及实用性村庄规划与总体规划的有效衔接，实现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全域覆盖、分层管理、分类指导的要求，保障国土空间规划有效实施。

## （三）近期建设

规划按照建设项目的紧迫性、成熟性、必要性合理布置重点项目的建设时序。近期重点建设项目主要包括公共服务设施类、基础设施类、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类等。

# 附图

珲春市英安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国土空间用地用海现状图




英安镇人民政府 编制 2023年9月  
珲春市自然资源局 制图 北京盛土规划顾问有限公司

图1. 镇域国土空间用地用海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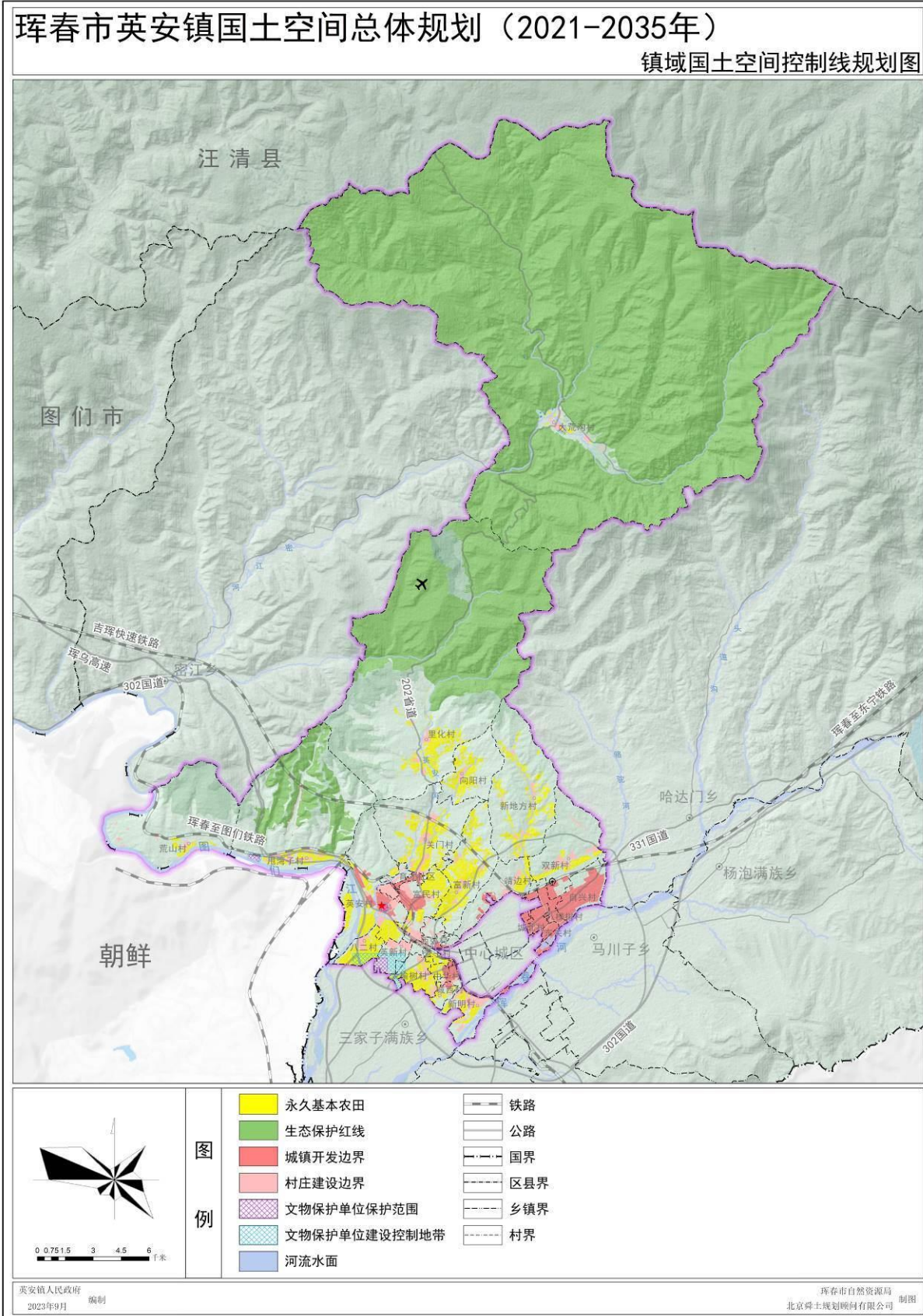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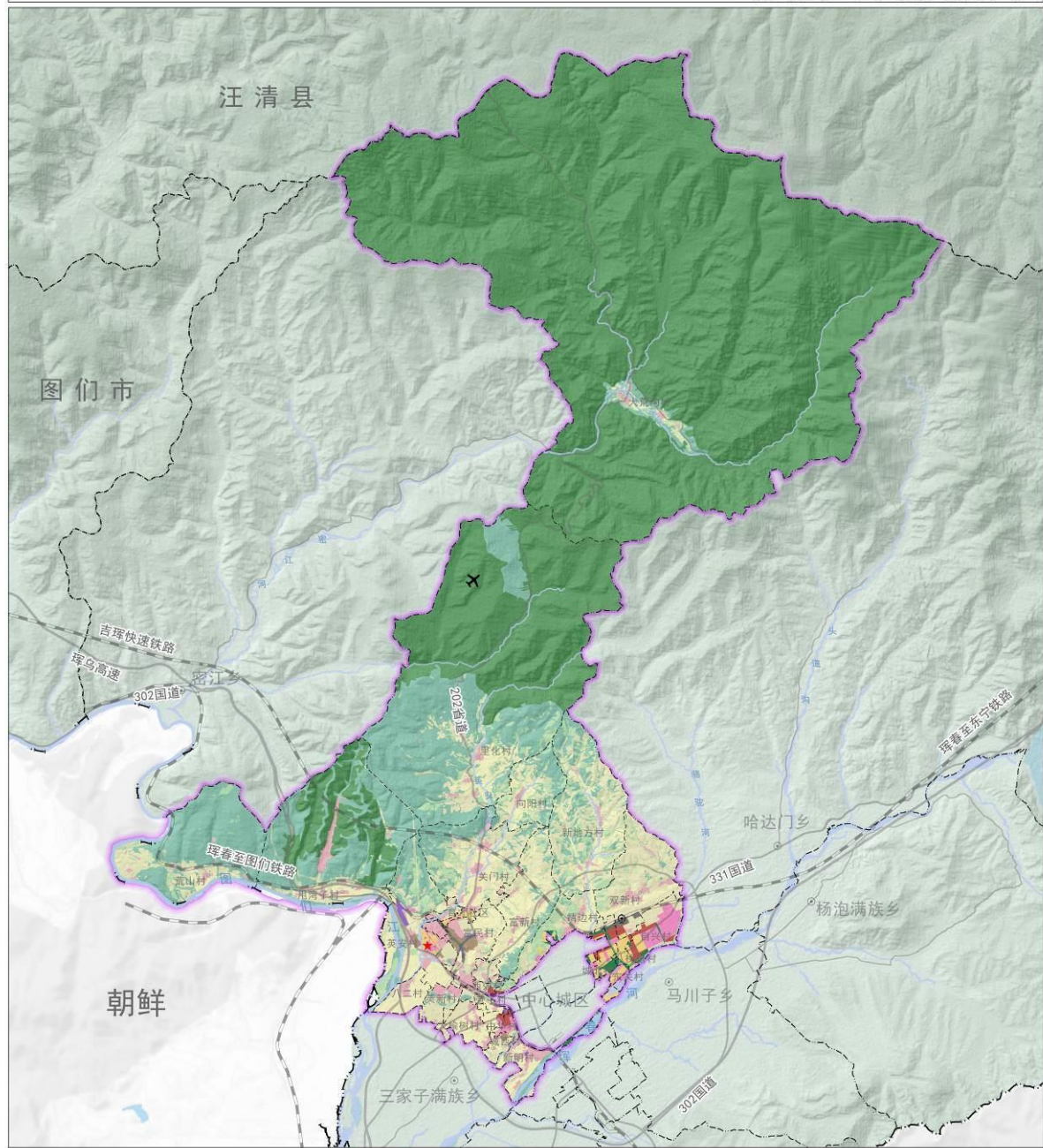


图2. 镇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 珲春市英安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镇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b>图例</b>	农田保护区	物流仓储区	河流水面
		生态保护区	绿地休闲区	铁路
		生态控制区	交通枢纽区	公路
		居住生活区	战略预留区	国界
		综合服务区	村庄建设区	区县界
		商业商务区	一般农业区	乡镇界
		工业发展区	林业发展区	村界

英安镇人民政府  
2023年9月 编制

珲春市自然资源局  
北京舜土规划顾问有限公司 制图

图3. 镇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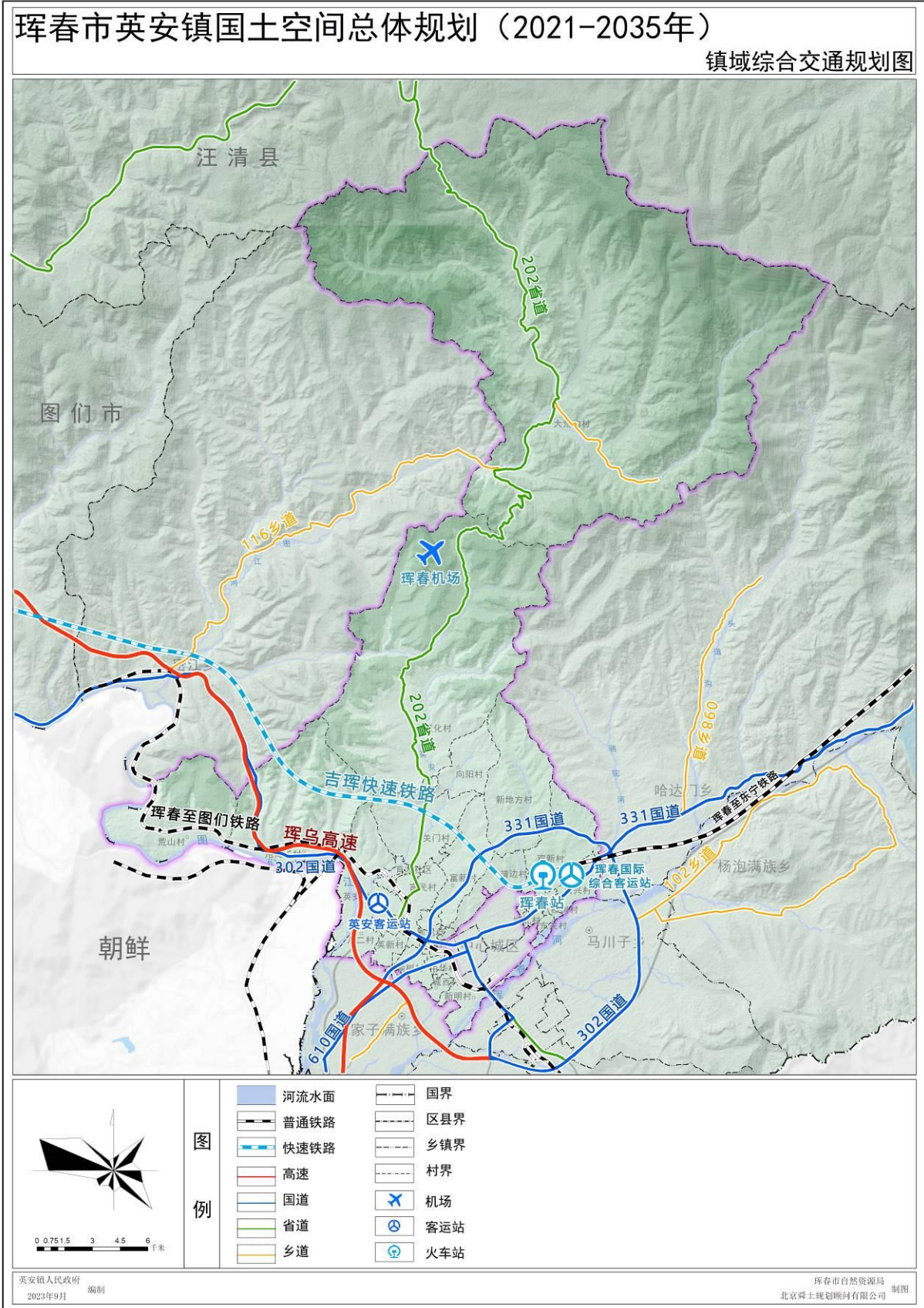


图4. 镇域综合交通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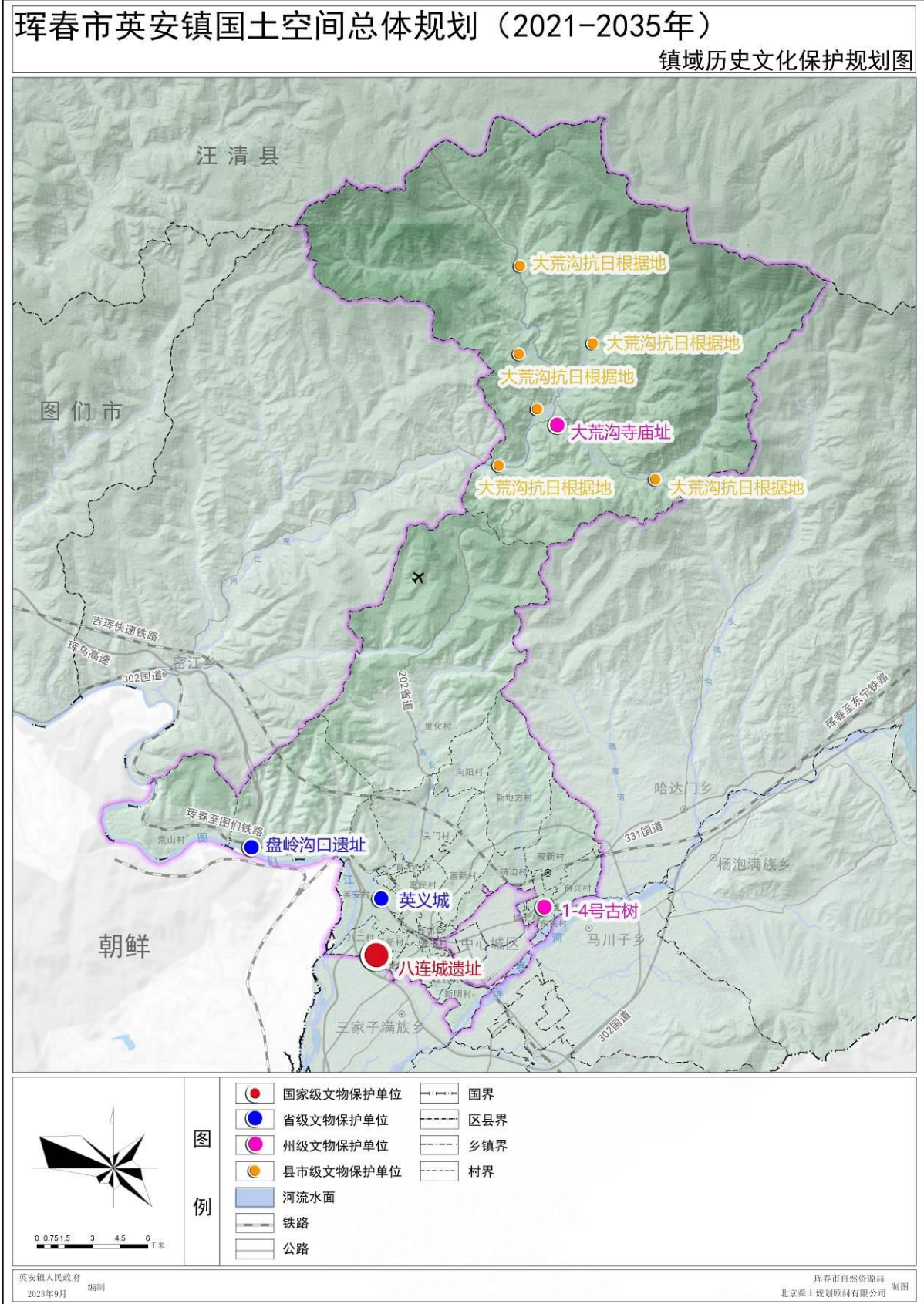


图5. 镇域历史文化保护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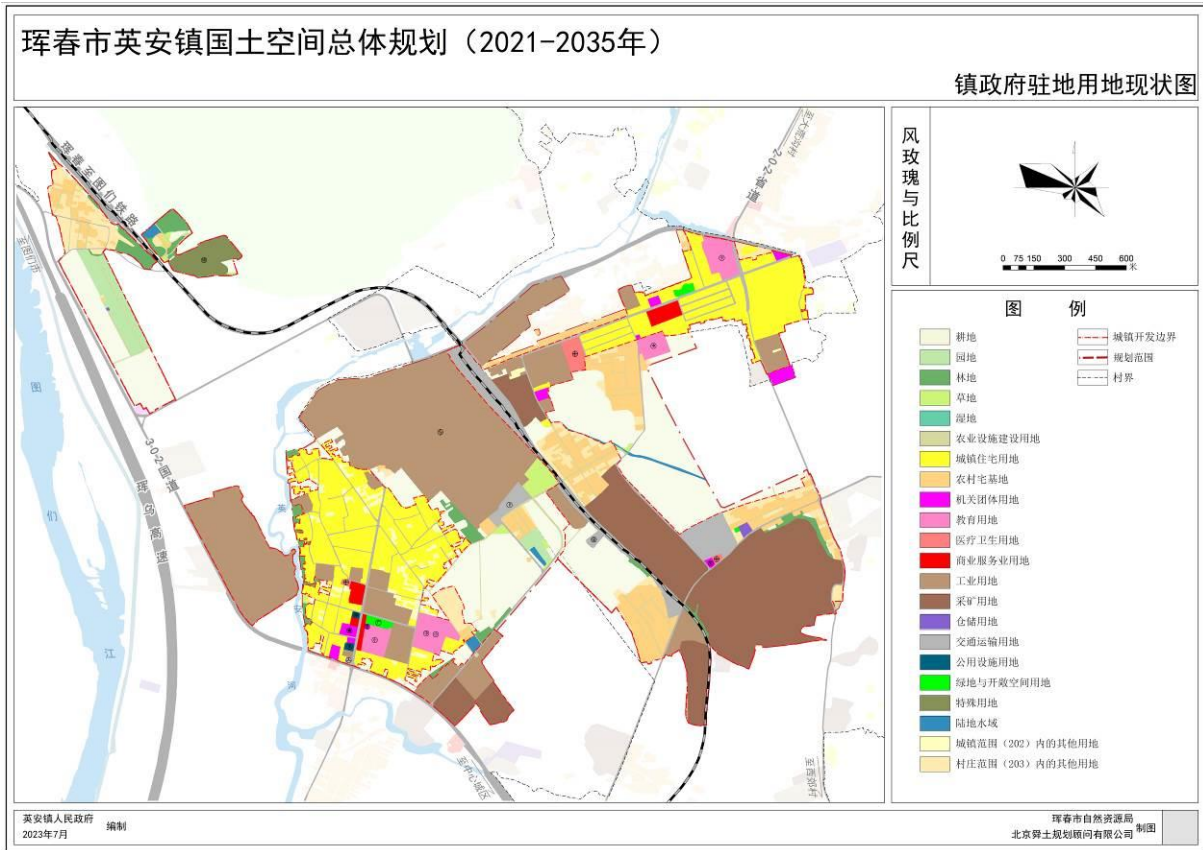


图6. 镇政府驻地用地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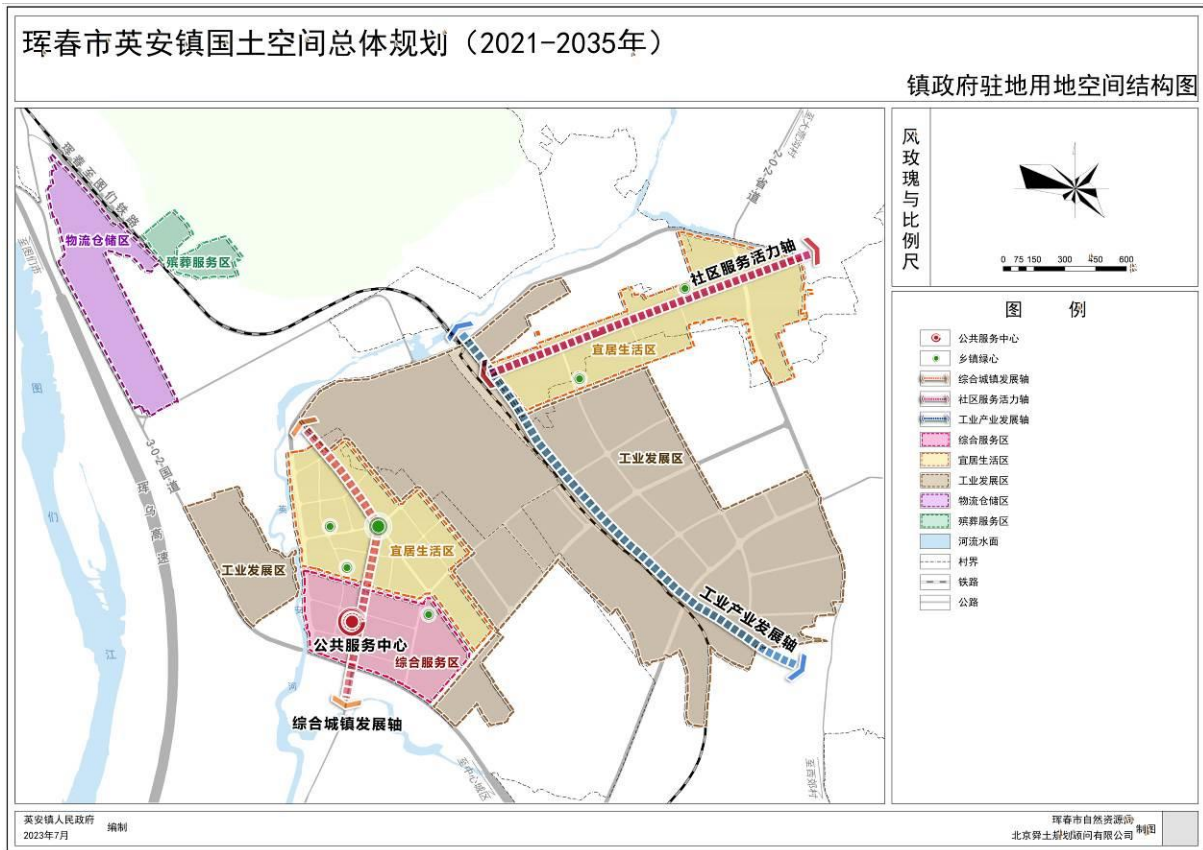


图7. 镇政府驻地用地空间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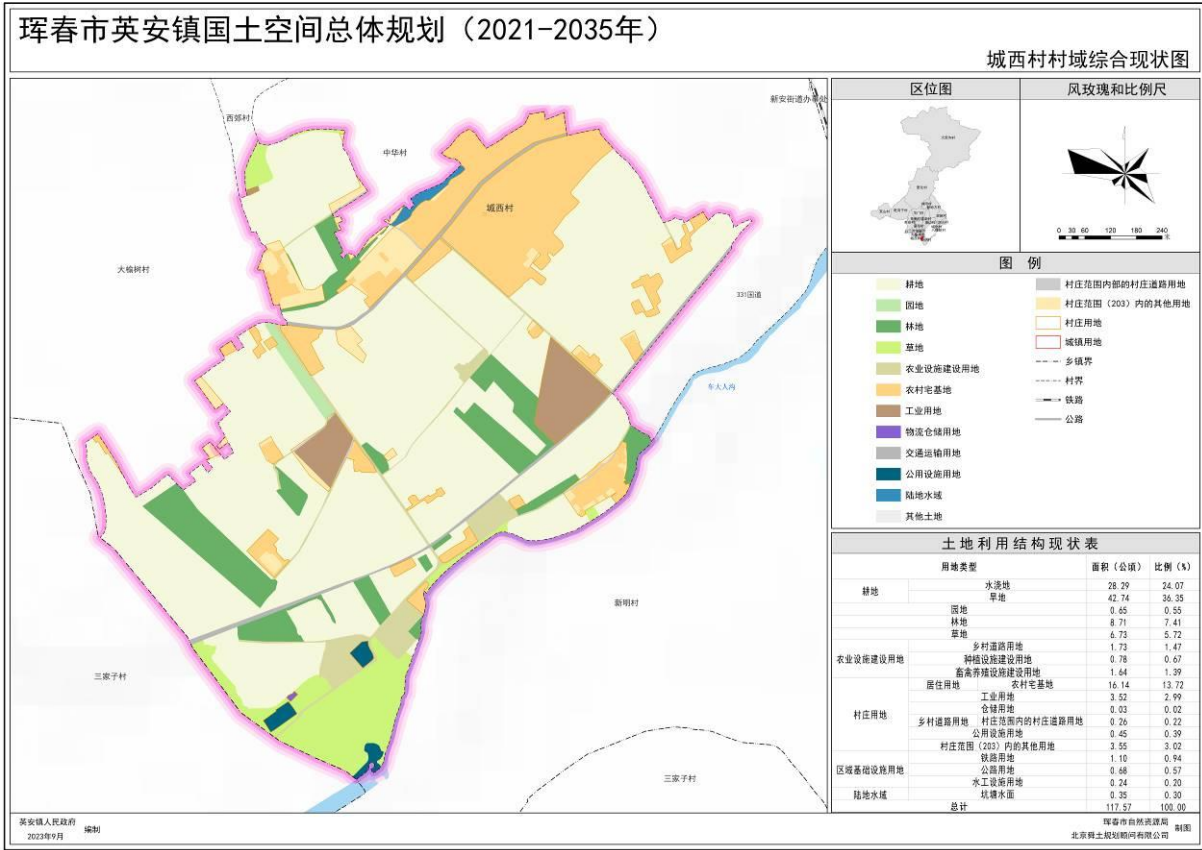


图8. 城西村村域综合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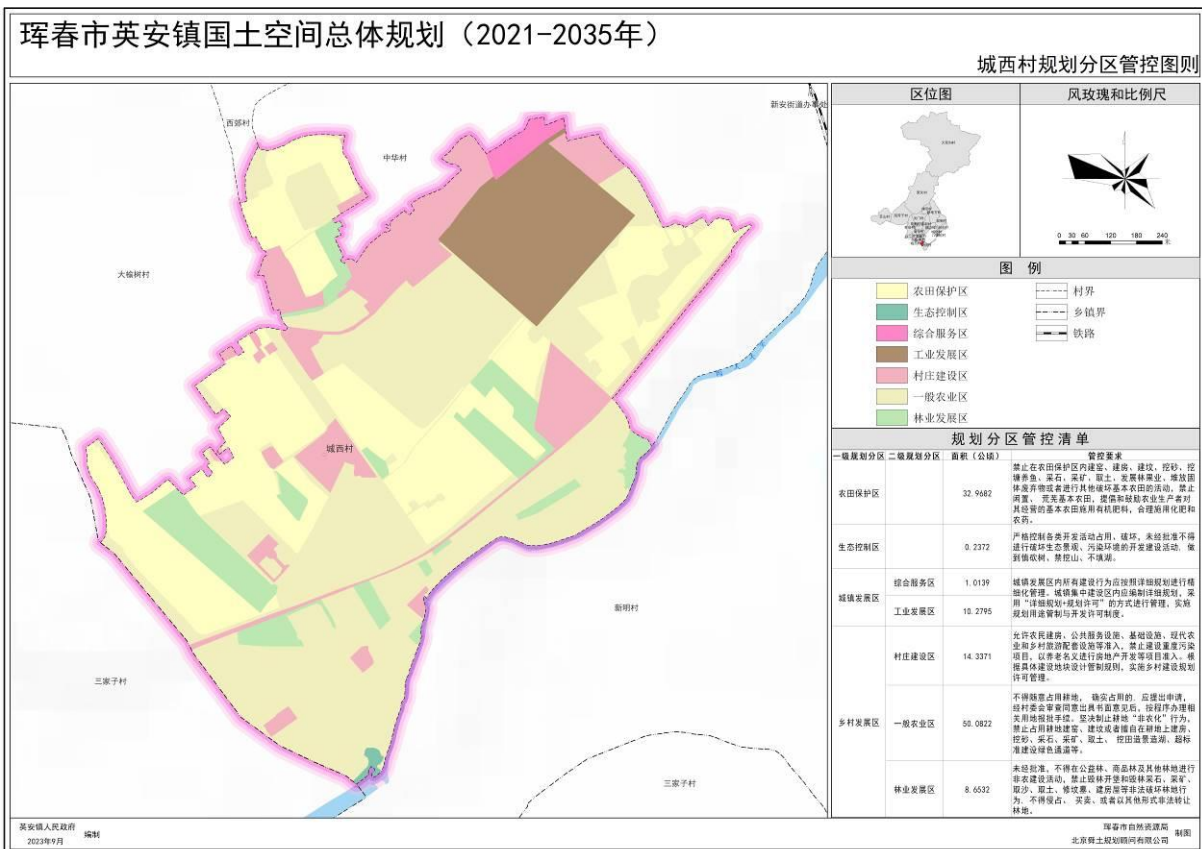


图9. 城西村规划分区管控图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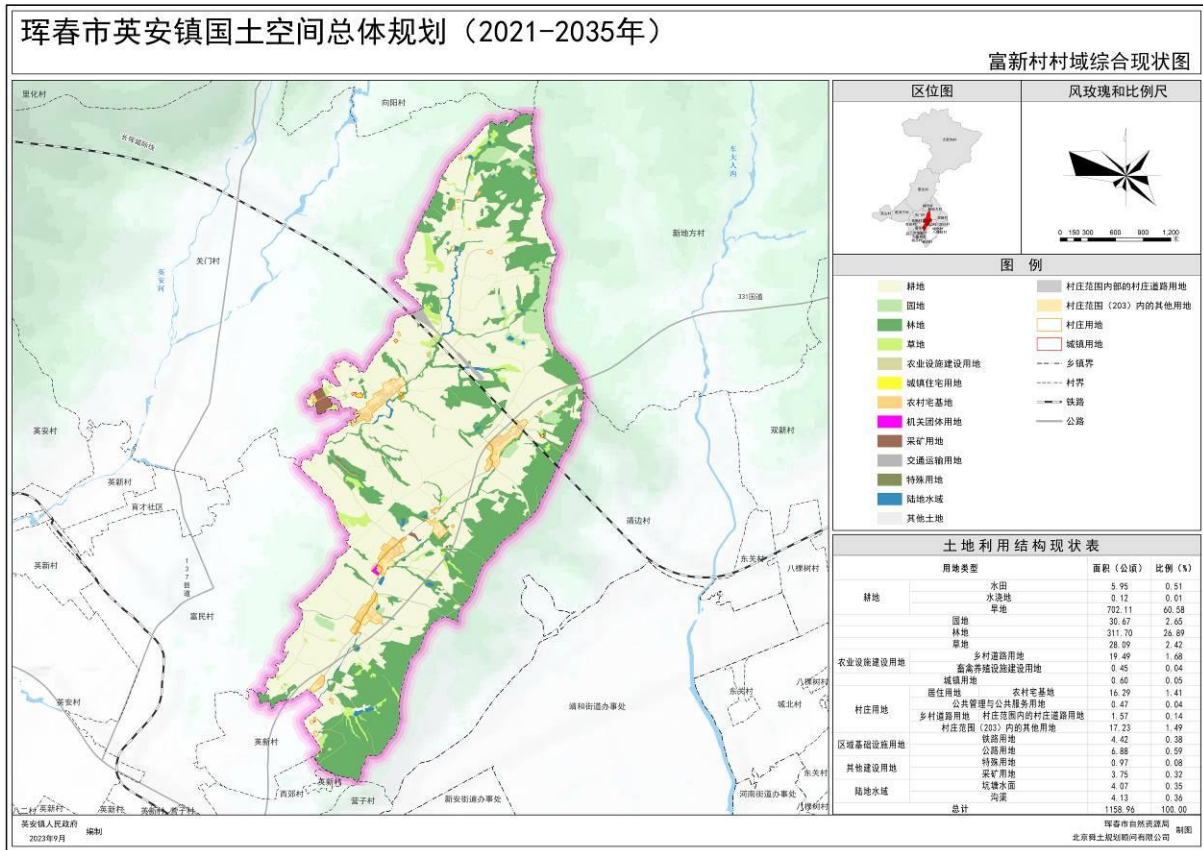


图12. 富新村村域综合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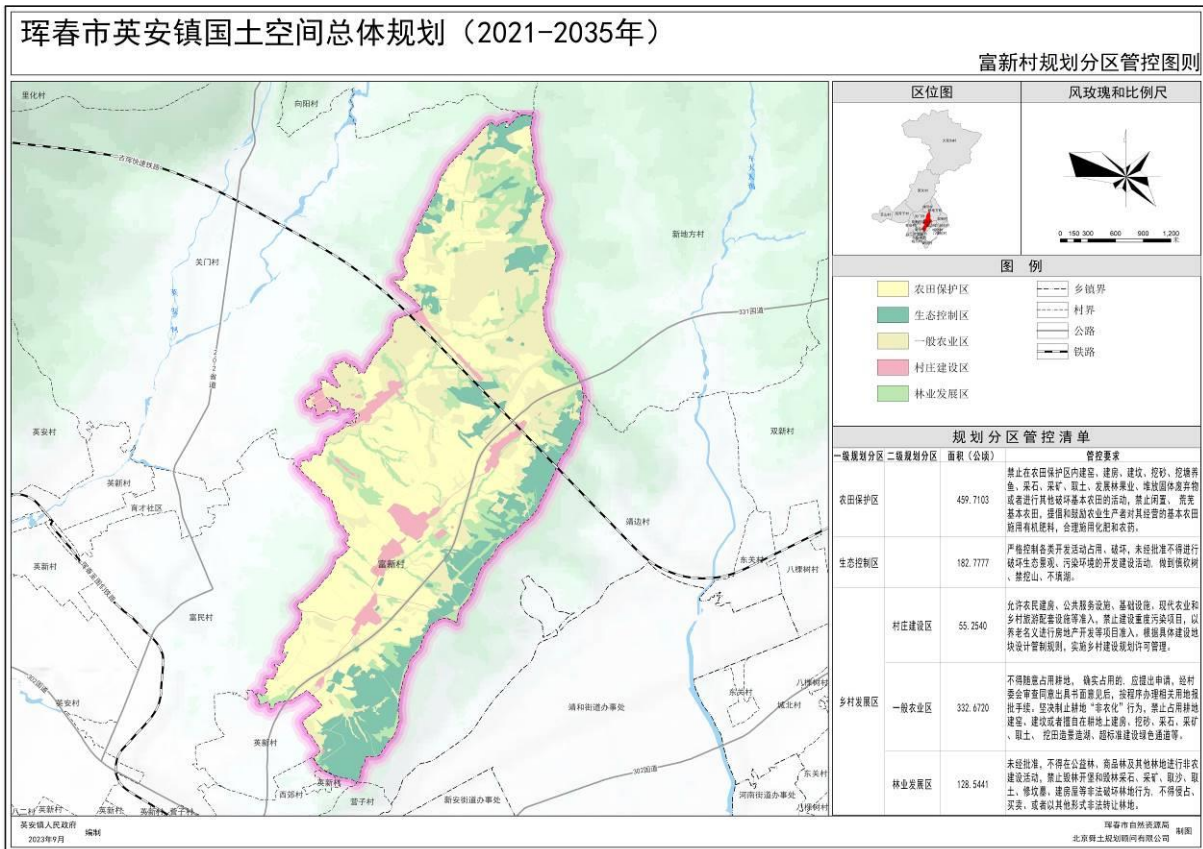


图13. 富新村规划分区管控图则





























